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1-144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与云南国鹤药业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一心堂”）为了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常经营业务的需要，对公司 2022 年度与云南国鹤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鹤药业”）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合理预计。

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向关联方国鹤药业销售中药材、新型中药饮片等合计不超过 2,000 万元；向关联方国鹤药业采购中西成药、中药材、医疗器械等合计不超过 2,200 万元。

(二) 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1 年度截至披露日发生金额
一心堂向国鹤药业销售	国鹤药业	中药材、中西成药	参考市场价格	2,000	39.99
一心堂向国鹤药业采购	国鹤药业	中西成药、中药材、医疗器械	参考市场价格	2,200	905.15

(三)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	------	--------------	--------------	---------



一心堂向 关联人销 售及提供 服务	红云制药	中药材、中西成药、广告服 务、咨询服务、促销服务	1,029.33	6,600.00	0.10%	84.40%	2020.11.18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195号
	刘琼女士	中药材、新型中药饮片等	15.79	200.00	0.00%	92.11%	2020.11.18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196号
	白云山	中药材、中西成药、广告服 务、咨询服务、促销服务	2,207.06	2,500.00	0.21%	11.72%	2020.11.18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197号
	国鹤药业	中药材、中西成药	39.99	2,200.00	0.00%	98.18%	2021.3.26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046号
	小计		3,292.17	11,500.00	0.31%	71.37%	
一心堂向 关联人采 购	红云制药	中西成药、医疗器械	15,765.86	34,100.00	2.48%	53.77%	2020.11.18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195号
	白云山	中西成药	19,530.65	30,000.00	3.07%	34.90%	2020.11.18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197号
	国鹤药业	中西成药、中药材、医疗器 械	905.15	2,200.00	0.14%	58.86%	2021.3.26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046号
	小计		36,201.66	66,300.00	5.69%	45.04%	
一心堂接 受劳务	通红温泉	会议、住宿、餐饮	5.26	20.00	0.00%	73.70%	2020.11.18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195号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因截至披露日到2021年12月31日仍存在一定时间差,实际业务时间未截止,导致目前与上述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2021年度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 2021年度11月、12月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继续发生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因截至披露日到2021年12月31日仍存在一定时间差,实际业务时间未截止,导致目前与上述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2021年度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				

(四) 决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与云南国鹤药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阮国伟先生回避了表决,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监事会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需回避表决。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云南国鹤药业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关联方情况: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云南省昆明经开区中豪新册产业城H9幢6楼	杨洪树	中药材的销售（国家禁止和限制的中药材除外）；中药饮片（含直接服用饮片；净制、切制、炒制、炙制、锻制、蒸制、煮制、燻制）；农产品的收购、包装、储运、加工及销售；农产品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农产品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蔬菜制品【食用菌制品（干制食用菌分装）；蔬菜干制品分装（自然干制蔬菜分装、热风干燥蔬菜分装）】；水果制品（水果干制品分装）；代用茶分装；货物进出口业务；以下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中药材的种植（国家禁止和限制的中药材除外）；蔬菜的种植；承办会议及商品展览、展示活动（以上范围均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 万元人民币

关联方经营情况（合并报表）：

单位：元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021年9月30日 负债总额	2021年9月30日 净资产总额	2021年1-9月 营业收入总额	2021年1-9月 净利润
41,920,461.62	23,432,038.92	18,488,422.70	40,149,590.76	882,464.70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国鹤药业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国鹤药业	杨洪树	1,010	50.50%
	阮国芳	990	49.50%

国鹤药业的股东为杨洪树和阮国芳，持股比例分别为50.50%、49.50%。阮国芳为公司董事、副总裁阮国伟的姐姐，杨洪树为阮国芳的配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国鹤药业为公司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2022年度关联交易的定价参考2021年度的平均价格，以



实际市场价格最终确定。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交易定价参考采购发生时当地同类商品销售主体的报价以及关联方向其他客户销售商品的交易价格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确定。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

(2) 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依据框架协议，具体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签署相关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目的

中西成药是公司的主营业务，中药材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需要供应商和采购商的有效配合。国鹤药业是公司的关联企业，在公平公正的竞争条件下，该关联企业能够在保证质量及时效的前提下向公司交付产品以及优先考虑向公司采购中药材、新型中药饮片、中西成药等，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上述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过程当中必须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且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 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已将该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事先与独立董事进行了沟通，独立董事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材料，对该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预计的2022年度与国鹤药业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是基于日常经营的必要性，在公平、公正、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拟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因此，我们对该项关联交易予以认可，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独立意见

公司已将该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与独立董事进行了沟通，独立董事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材料，对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对公司提交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与云南国鹤药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对预计的该项关联交易予以认可。公司预计的2022年度与国鹤药业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是基于日常经营的必要性，在公平、公正、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拟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审议2022年度与国鹤药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